

##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暨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精工”）及控股子公司因正常开展经营活动需要，预计2018年度与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新能源”）、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田汽车”）、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时代”）、佛山赢联数码印刷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赢联数码”）等关联法人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其中2018年度向上述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并提供劳务服务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累计49.67亿元人民币，向上述关联人采购商品及服务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累计35.04亿元人民币（以上均为不含税金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18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对《关于2017年度关联交易确认暨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关联董事唐灼林、邱业致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鉴于上述2018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已超过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且绝对金额大于3000万元，根据上述规则，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以下金额单位均为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8年预计发生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并提供劳务服务	北汽新能源	销售动力电池系统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	按照市场化原则,参考可比产品的市场价格确定	427,350.43	35,842.27	229,929.18
	福田汽车	销售动力电池系统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	按照市场化原则,参考可比产品的市场价格确定	68,376.07	834.83	34,542.68
	赢联数码	销售成套印刷设备相应单元	按照市场化原则,参考可比产品的市场价格并结合成本加成法综合确定	1,000.00	0.00	627.69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宁德时代	采购动力电池电芯和BMS	按照市场化原则,参考可比产品的市场价格确定	350,427.35	16,320.95	200,856.36

注：上表中金额均为税后金额。

###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以下金额单位均为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并提供劳务服务	北汽新能源	销售动力电池系统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	229,929.18	510,900.36	80.32%	-55.00%	2017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
	福田汽车	销售动力电池系统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	34,529.64	112,019.2	12.06%	-69.18%	
	赢联数码	销售成套印刷设备相应单元	627.69	--	0.43%	100%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宁德时代	采购动力电池电芯和BMS	200,856.36	506,247.18	77.38%	-60.32%	

注：上表中金额均为税后金额。

#### 说明：

1、关于2017年度普莱德与北汽新能源、福田汽车和宁德时代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17年受新能源汽车补贴大幅调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推荐车型目录重新核定和各地的地方补贴政策未及时落地等外部政策和行业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导致下游整车厂对动力电池系统的需求下降、价格下降等，进而导致全资子公司普莱德与北汽新能源、福田汽车和宁德时代实际发

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相较2017年初预计金额出现差异。随着2018年“双积分”和2018年版国补政策的逐步落地实施，下游整车厂提升新能源乘用车单车带电量和续航里程已成大势所趋，有利于上游动力电池企业的出货量的提升。2018年3月，普莱德与北汽新能源签署上半年度采购协议，北汽新能源将于1~6月向普莱德采购3.8万台动力电池，总金额约18.69亿元，为2018年普莱德的销售业绩提供了坚实保障。

## 2、关于2017年度东方精工与赢联数码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说明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年5月公司与佛山市南海区希望陶瓷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赢联数码，主要从事纸箱和纸盒数码成套印刷包装设备的生产、销售和服务，致力于成为国际领先的数码（字）印刷设备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根据投资协议约定，东方精工与希望机械分别负责研发、设计、生产合资公司成套印刷包装设备所需的相应单元，并同意均按各单元成本价加上综合费用作为销售价格，向赢联数码销售前述各相应单元。2017年度公司向赢联数码销售相关设备单元的金量为627.69万元，本关联交易事项已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追认，并获审议通过。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基本情况

#### 1.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29,772.6万

法定代表人：徐和谊

住 所：北京市大兴区采育镇经济开发区采和路1号

主营业务：北汽新能源主营业务为纯电动新能源乘用车与核心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是国内少数掌握纯电动汽车三电系统核心技术及整车集成匹配技术的新能源汽车企业，是目前国内纯电动汽车技术能力最强、产品线最丰富、市场销量最高、产业链最完整的新能源汽车企业之一，目前已初步形成覆盖北京、辐射全国的产业布局。

财务数据：截至2017年10月31日，北汽新能源总资产为2,508,250.88万元，净资产为1,610,937.35万元，2017年1-10月实现营业收入737,705.88万元，实现净利润3,924.40万元。

#### 2.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67,013.129万

法定代表人：张夕勇

住 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老牛湾村北

主营业务：福田汽车是一家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的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目前拥有欧曼、欧辉、欧马可、奥铃、时代、萨瓦纳、拓陆者、萨普、图雅诺、风景、蒙派克、伽途、瑞沃等业务品牌，生产车型涵盖轻型卡车、中型卡车、重型卡车、轻型客车、大中型客车、乘用车以及核心零部件发动机。

财务数据：截至2017年12月31日，福田汽车的总资产为6,241,941.22万元，净资产为1,895,524.46万元；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171,013.70万元，实现净利润11,192.49万元。

### 3.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95519.3267万

法定代表人：周佳

住 所：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漳湾镇新港路2号

主营业务：宁德时代是全球领先的动力电池系统提供商，专注于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系统、储能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为全球新能源应用提供一流解决方案，在电池材料、电池系统、电池回收等产业链关键领域拥有核心技术优势及可持续研发能力，形成了全面、完善的生产服务体系。宁德时代主要产品包括动力电池系统、储能系统和锂电池材料。

财务数据：截至2017年12月31日，宁德时代总资产为4,966,288.58万元，净资产为2,647,123.91万元，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999,686.08万元，实现净利润428,801.96万元。

### 4. 佛山赢联数码印刷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00万

法定代表人：邓社广

住 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强狮路2号（厂房A）F区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纸箱和纸盒数码成套印刷包装设备的生产、销售和服务。

财务数据：截至2017年12月31日，赢联数码总资产为1,157.93万元，净资产为

1,006.68万元，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71.79万元，实现净利润6.68万元。

##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说明

截至本公告提交披露日，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产投”）持有东方精工6.47%的A股普通股，福田汽车直接持有东方精工2.70%的A股普通股。北汽产投和北汽新能源、福田汽车的控股股东均为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北汽产投和北汽新能源、福田汽车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北汽产投和北汽新能源、福田汽车同为东方精工的关联法人。

截至本公告提交披露日，宁德时代持有东方精工6.20%的A股普通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宁德时代为东方精工的关联法人。

截至本公告提交披露日，公司持有赢联数码50%股权，公司董事长唐灼林在赢联数码担任董事，公司董事邱业致在赢联数码担任董事及总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赢联数码是东方精工的关联法人。

## （三）履约能力分析

北汽新能源、宁德时代、福田汽车和赢联数码的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能够遵守合同的约定。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经过多年的研发和市场应用经验，普莱德在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Pack产品的研发设计、系统集成、动力电池系统与整车性能匹配等方面均拥有较强的实力。普莱德向宁德时代采购动力电池电芯，向北汽新能源和福田汽车销售动力电池系统。赢联数码主要从事纸箱和纸盒数码成套印刷包装设备的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向其销售成套印刷设备相应单元。

上述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主要按照市场化原则，参考可比产品的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公平、合理，对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负面影响，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东方精工和子公司普莱德与上述关联法人开展的关联交易，均为开展正常经营

所必须。其中公司2018年3月公告普莱德与北汽新能源签署《2018上半年度采购协议》北汽新能源拟于2018年1~6月，向普莱德下发约3.8万台动力电池采购订单，总金额约合人民币18.69亿元。上述关联交易的持续开展，将有利于保障公司和子公司的业务顺利开展和年度经营目标的顺利达成。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 五、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次会议召开前，公司向独立董事提供了本事项相关材料，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董事会审议全资子公司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的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定价遵循自愿、平等的原则，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3、本次 2018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的原则，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17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交易定价遵循了市场定价原则。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是基于公司 2018年度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预计的审批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5日